

陕西省民政厅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全省民政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对标“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总体要求，认真落实民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持续用力惠民生、优服务、促发展、防风险，全省民政事业发展取得新成效；在我省2024年目标责任考核中获得“优秀”等次。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国家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的法规草案、政策和规章制度、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民政依法行政工作，统筹做好执法检查工作；承担民政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重要文件的草拟；负责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行政应诉有关工作；负责全省民政系统法制教育宣传和培训；承担民政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协助做好基层治理、基层政权建设等职责。

2. 制定全省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 负责省级直接登记和脱钩后的行业协会商会类社会组织党建日常工作。

4. 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社会救助政策、规划和标准，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流浪乞讨人员的救助工作。

5. 负责全省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

6. 拟订全省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拟订全省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7.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省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省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老年人和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

8. 拟订全省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9. 拟订全省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10. 拟订全省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指导全省社会捐助工作；拟订全省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福利彩票的开奖和销毁，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1. 承担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和优待工作；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协调推动开展老年优待工作，负责高龄补贴发放工作；组织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宣传教育；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口状况、老龄事业发展的统计调查工作；负责老年维权信访案件的查办。

12. 承担拟订全省为老服务和养老产业发展规划，负责拟订养

老产业发展政策和相关标准;参与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老年人助餐服务工作;指导推进适老化产品开发、推广,协调推进智慧养老工作,促进养老服务和产品用品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协调实施“养老服务+行业”行动,促进养老服务与文化、旅游、餐饮、体育、健康等产业融合发展;组织推介养老产业企业和社会组织,融合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养老事业;组织参与国内外养老产业相关学术、展销、展览等活动。

13. 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省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统筹推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和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发展;推动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指导和监督基层提升养老服务安全和服务水平;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省养老福利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14. 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5. 职能转变。省民政厅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

16. 有关职责分工。与省自然资源厅的有关职责分工:省民政厅会同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陕西省行政区划图。

(二)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承担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新闻宣传、综合调研、政务公开、深化改革、督办督

查、安全保卫和后勤事务管理等工作；负责民政工作信息化（智慧民政）建设。

2. 政策法规处：负责民政依法行政工作，统筹做好民政执法检查工作；承担民政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重要文件的草拟；负责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行政应诉有关工作；负责全省民政系统法制教育宣传和培训；承担民政理论研究和调研工作；承担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协助做好基层治理、基层政权建设等职责。

3. 规划财务处：拟订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中央和省财政拨付的民政事业资金管理；拟定民政部门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管理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承担民政统计管理、机关及直属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拟订全省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政策，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4. 社会组织管理局（省社会组织执法监督局）：拟订全省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负责管辖权限内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的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指导各地对社会组织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工作。

5. 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处：承担省民政厅社会组织党委日常工作；指导厅管社会组织党的建设，提高党的组织工作覆盖；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党的决策部署在社会组织贯彻落实；指导所属社会组织党组织按期换届；做好社会组织党员的教育培训、管理服务和发展党员工作。

6. 社会救助处：统筹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拟订城乡

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政策和标准，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中省社会救助补助资金分配和监管工作；承担全省城乡社会救助信息化建设；参与拟订医疗、住房、教育、就业、司法等救助相关办法。

7. 区划地名处：拟订全省行政区域管理政策和行政区域界线、地名管理办法；负责县级以上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及省内革命老区的审核；承担省际和省内行政区域界线管理和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全省地名管理和地名公共服务工作。

8. 社会事务和殡葬管理处：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拟订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政策；负责殡仪馆、火葬场、公墓、殡仪服务站等殡葬设施建设管理；承担涉外和涉港、澳、台及华侨婚姻登记管理；指导婚姻登记机关、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和救助工作。

9. 老龄工作处：承担陕西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和优待工作；拟订并协调落实积极应对全省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指导协调老年人的权益保障工作，协调推动开展老年优待工作，负责高龄补贴发放工作；组织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宣传教育；拟订老年人社会参与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口状况、老龄事业发展的统计调查工作；负责老年维权信访案件的查办。

10. 养老服务处：拟订并协调落实促进全省养老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工作；拟订老年人福利补贴制度和养老

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推进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统筹推进居家社区养老服务和民办养老服务机构发展；推进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指导和监督基层提升养老服务安全和服务水平；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全省养老福利机构、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建设和管理工作。

11. 养老产业处：承担拟订全省为老服务和养老产业发展规划，负责拟订养老产业发展政策和相关标准；参与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工作；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老年人助餐服务工作；指导推进适老化产品开发、推广，协调推进智慧养老工作，促进养老服务和产品用品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协调实施“养老服务+行业”行动，促进养老服务与文化、旅游、餐饮、体育、健康等产业融合发展；组织推介养老产业企业和社会组织、融合社会各方力量参与养老事业；组织参与国内外养老产业相关学术、展销、展览等活动。

12. 儿童福利处：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收养登记、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负责涉外收养登记工作。

13. 慈善事业促进处：拟订全省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指导全省社会捐助工作；拟订全省福利彩票管理制度，监督福利彩票的开奖和销毁；管理监督福利彩票代销行为。

14. 机关党委（人事处）：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机构编制、考核奖惩、教育培训、队伍建设、出国政审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

工作，指导直属单位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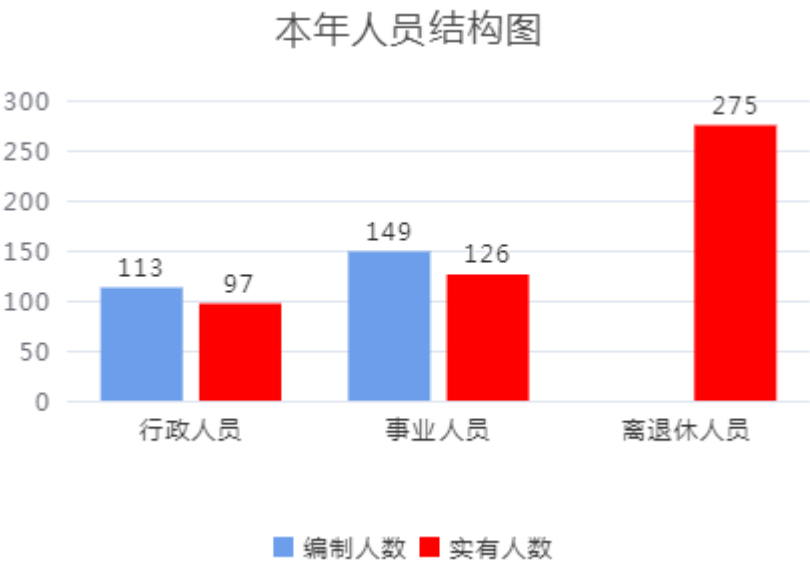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4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5个，包括本级及4个所属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陕西省民政厅本级
2	陕西省救助家庭核对服务中心
3	陕西省康复辅助器具中心
4	陕西省行政区划编图资料馆
5	陕西省养老服务发展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262人，其中行政编制113人、事业编制149人；实有人员223人，其中行政97人、事业126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7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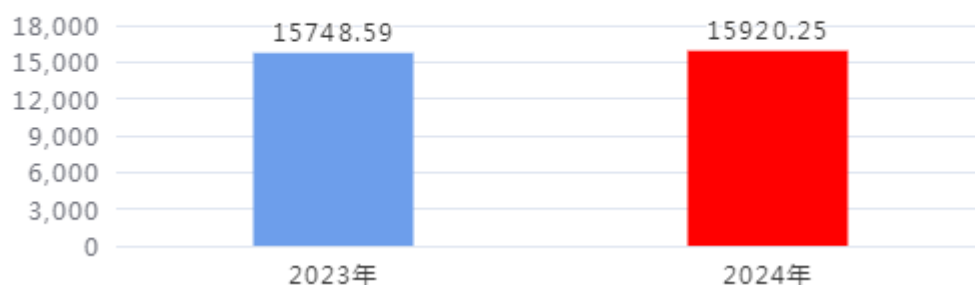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5,920.2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71.66万元，增长1.0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直属事业单位经营收支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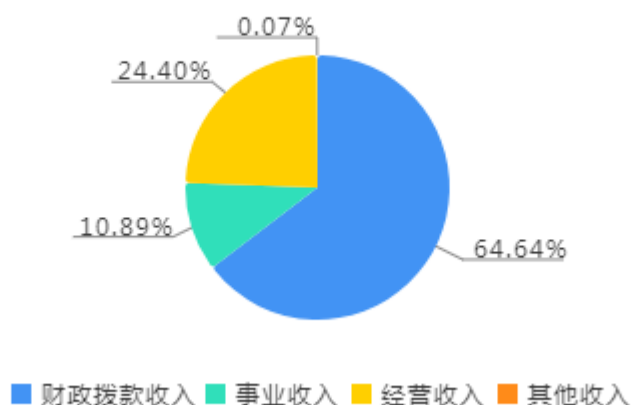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4,731.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522.85万元，占64.64%；事业收入1,603.88万元，占10.89%；经营收入3,593.99万元，占24.40%；其他收入10.53万元，占0.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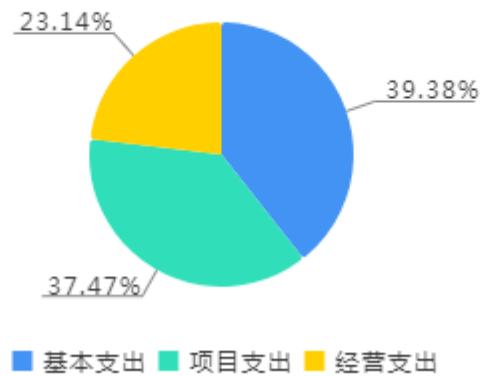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5,529.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16.28万元，占39.38%；项目支出5,819.40万元，占37.47%；经营支出3,593.99万元，占23.1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10,687.2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7.10万元，下降0.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部门年度重点任务增多的前提下，贯彻执行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压缩一般性公共支出经费。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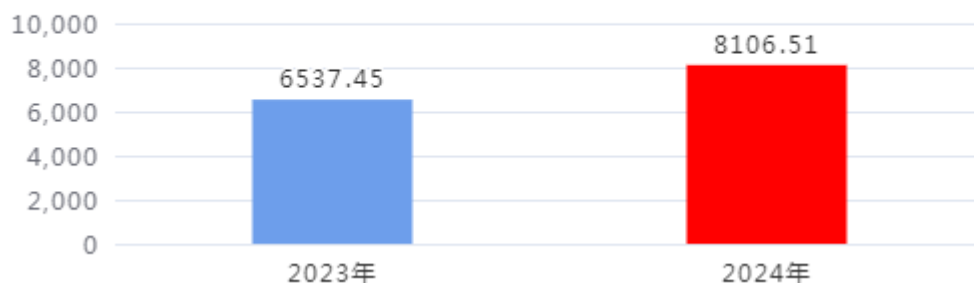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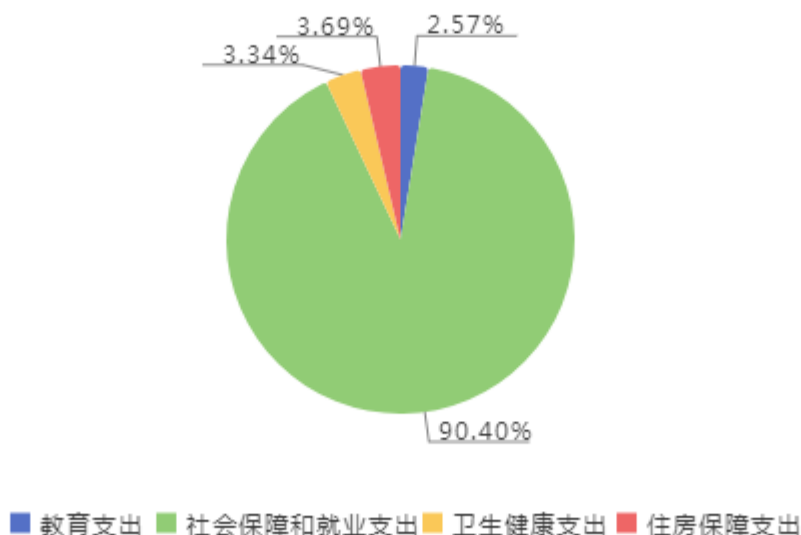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021.27万元，支出决算8,106.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63%。占本年支

出合计的52.2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69.06万元，增长24%，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部门重点任务增多，相应增加部分专项工作经费。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232万元，支出决算20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部分培训由线下培训转为线上培训，缩减培训经费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230.22万元，支出决算2,246.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7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构

改革后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增多，根据实际需求年中申请追加部分工作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109.96万元，支出决算10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140万元，支出决算124.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2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结余资金，年底收回。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217.69万元，支出决算22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厅属事业单位省区划编图资料馆人员新增，年中申请追加人员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741.48万元，支出决算3,665.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实际需求年中追加部分预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28.29万元，支出决算31.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离退休人员增多等原因相应增加离退休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20.80万元，支出决算354.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0.58%，决算数大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基数核算调整。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57.85万元，支出决算73.9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7.8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导致的调出人员和退休人员年金支出增多。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康复辅具（项）。年初预算432.53万元，支出决算43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6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后职责增加，根据实际需求年中追加部分预算。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24.55万元，支出决算153.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和基数核算调整。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37.35万元，支出决算3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80.90万元，支出决算79.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人员变动正常偏差。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264.84万元，支出决算264.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2.81万元，支出决算34.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34.1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审批通过并补发一批近年新入职人员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99.12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931.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567.8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2,212.01万元，支出决算2,212.01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2,212.01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护理员培训项目、重阳节慰问、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及儿童福利工作购买服务项目、民康计划项目、赠发养老人才队伍建设丛书和编写赠发老年文化图书及音像制品等社会公益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85万元，支出决算57.60万元，完成预算的67.7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结余近27万元。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进一步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0万元，支出决算18.53万元，完成预算的92.6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47万元，主要原因是：正常预算偏差。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4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赴新加坡等4个国家学习考察养老服务、养老产业发展、社会组织管理等方面的成功经验和做法。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50万元，支出决算30.95万元，完成预算的61.9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9.05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控公车使用范围，压减公车运行成本。主要用于：单位公务车辆日常运行费用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15万元，支出决算8.12万元，完成预算的54.1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6.88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8.12万元。主要是本部门机关等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51个，来宾273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232.00万元，支出决算208.17万元，完成预算的89.7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3.83万元，主要原因是：落实八项规定和过紧日子要求，取消部分线下培训改为线上培训。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部门重点培训任务增多。主要用于：开展养老、救助、殡葬等重点业务培训。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99.01万元，支出决算99.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机构改革新增三个处室，部门重点工作任务增多。主要用于：召开养老、殡葬等年度重点业务会议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05.43万元，支出决算498.18万元，完成预算的122.88%。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44.69万元，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在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处室的前提下，大力压缩机关运行经费，切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3,675.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89.2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461.90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14.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68.4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02.9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71.7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52.04%。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

干部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度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第十五次全国民政会议部署，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以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主线，着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着力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完善政策制度体系、服务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社会参与体系，全力做好社会救助、老龄工作、养老服务、养老产业、儿童福利、社会组织、公益慈善、婚姻登记、殡葬服务、区划地名界线等“10项重点工作”，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民康计划等8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4413.14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2.77%。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等4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56723.10万元。

本部门无项目支出，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5.57分，全年预算数15920.25万元，全年执行数14879.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3.46%。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4年，部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和关于民政工作的重要论述，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坚决贯彻落实中省和民政部各项工作要求。在省财政资金的有力保障下，按照民政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加强基本民生保障，构建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养老事业产业协同发展；推动儿童福利工作提质增效，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优化社会事务管理，提升服务水平；发挥社会组织作用，提升社会治理效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筑牢安全底线。总体而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良好，较好完成了绩效目标，达到了资金使用的预期收益。全省民政事业呈现新气象、取得新成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2024年度存在的主要问题是预算执行率不到位和支出序时进度不均匀，具体原因如下：一是部分预算项目未执行，主要是慈善标准化经费200万元和社会组织事业发展经费450万元未执行，原因是该两笔福彩公益金指标到账时间较晚，年内无法及时执行，申请结转执行次年执行。二是机构改革中新成立三个处室，相应申请追加部分项目经费，该部分项目中属于政府采购类的项目因采购程序启动时间较晚，且采购程序较为复杂，导致部分项目尾款未能于年内完成支付，影响了执行进度。三是部分项目需要按实际情况和合同要求分次进行支付，其中支付时间在后半年的居多，一定程度上造成全年支出序时进度不均匀。例如，200万元重阳节经费须于重阳节期间执

行等。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夯实预算基础。强化相关执行业务处室和事业单位是预算编制、执行和绩效考评主体的理念，提高各处室和事业单位预算编制的参与度，夯实预算编制的基础，提升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二是坚持零基预算。采用定员定额和按标准测算相结合的方式，在编制年初预算前，充分了解全年工作重点，尤其是对重点业务工作，进一步完善项目库储备，提升预算经费测算的准确率。三是强化预算约束。全年做好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动态监控，并将其与来年预算安排相挂钩。四是加强业务学习。加强相关业务培训学习，提高预算编制人员专业水平，加强内控审计，促进部门绩效管理办法更好落实。

陕西省民政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陕西省民政厅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保人员运转	及时保障人员工资社保类经费，确保机关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	6280	4662.85	1617.15	6116.28	4499.13	1617.15	—	97.39%	—		
	民政计划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部分残障患者配置相关康复辅助器具。	完成	700	700	0	696.66	696.66	0	—	99.52%	—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计划”项目	采取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对养老服务人才进行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完成	300	300	0	299.7	299.7	0	—	99.90%	—		
	重阳节慰问	重阳节期间，对全省部分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完成	200	200	0	200	200	0	—	100.00%	—		
	赠发养老人才队伍建设丛书和编写赠发老年文化图书及音像制品	重印赠送养老人才队伍建设系列丛书9本，1.2万余册，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10册，拟标出版社出版印刷征集赠达10册书目，5万册，捐赠老年文化系列图书示范图片100张。	完成	600	600	0	439.03	439.03	0	—	73.17%	—		
	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慈善事业标准化建设项目	制定出台公益慈善行业标准，组织开展慈善系列业务培训；持续承担慈善法规制度、慈善标准在全省范围的宣传和慈善文化弘扬等工作；组织开展慈善组织星级调研，建立行业档案；完成慈善事业发展数据调查统计工作。	未完成	200	200	0	0	0	0	—	0.00%	—		
	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民政事业发展	资助社会组织向居家社区、服务机构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健康管理、精神慰藉、助餐助医、助洁助浴等服务。	未完成	450	450	0	0	0	0	—	0.00%	—		
	民政综合事业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提升养老服务保障水平，构建老龄事业产业融合发展体系，做好社会组织管理和党建工作，加强未成年人保护和慈善事业等，多措并举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	完成	7190.25	3574.43	3615.82	7127.99	3534	3593.99	—	99.13%	—		
	金额合计			15920.25	10687.28	5232.97	14879.66	9668.52	5211.14	10	93.66%	9.3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对标“谱写陕西新篇 争做西部示范”总体要求，认真落实民政部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以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为主线，着力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持续用力惠民民生、优服务、促发展、防风险，确保全省民政事业发展迈出新步伐，更好更有力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大局。						坚决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着力提升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事务、社会治理工作水平，完善政策制度体系、服务保障体系、监督管理体系、社会参与体系，全力做好社会救助、老龄工作、养老服务、养老产业、儿童福利、社会组织、公益慈善、婚姻登记、殡葬服务、区划地名界线等“10项重点工作”，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在“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中彰显民政新作为。在省目标责任考核中均获“优秀”等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免费配置残疾人康复器具（件套）			≥3000		4534		1		1		
			养老护理员培训参训人数（万人次）			≥12		12.6		1		1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和留守儿童人数			≥1000		1000		0.79		0.79		
			业务信息运维数量（个）			8		8		0.78		0.78		
			省界联检涉及地区（个）			7		7		0.78		0.78		
			物业服务面积（平方米）			7422		7422		0.78		0.78		
			制定慈善行业标准种类数（个）			≥5		0		0.68		0		
			参加慈善系列培训人数（人次）			≥200		0		0.68		0		
			宣传活动次数（次）			≥10		0		0.68		0		
			慈善数据调查统计活动次数（次）			≥1		0		0.68		0		
		质量指标	重印赠送2023年图书数（万册）			≥1.2		1.27		0.78		0.78		
			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数（册）			10		10		0.78		0.78		
			出版印刷发行老年人图书（万册）			5		5		0.78		0.78		
			视频拍摄制作（集）			150		100		0.78		0.52		
			开展社会组织服务项目数（个）			≥24		0		0.75		0		
			保障在职人员相关基本支出人数（人）			≥220		250		0.78		0.78		
			采购康复器具产品合格率			1		1		4.17		4.17		
			相关审计和评估报告合格率			1		1		4.17		4.17		
			相关业务信息系统正常运转率			≥90%		0.95		4.16		4.16		
	效益指标（30分）	时效指标	调研等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0.9		6.25		6.25		
			经费保障及时性			≥95%		0.95		6.25		6.25		
		成本指标	业务培训人员定额（元/人/天）			≤400		350		12.5		12.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民政工作服务社会能力		不断提升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民政事业发展长期必要性		长期		长期		15		1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政服务老年人、未成年人、救助对象等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			≥85%		0.85		10		10	
总分													100	96.6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民康计划等8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802.99万元，全年执行数788.6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序时进度不理想，个别采购项目集中在第三四季度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资金使用处室加快采购预算提交上会研究和采购领导小组工作加快工作进度来提升采购项目执行序时进度。

2. 民康计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00万元，全年执行数696.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四千余件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较好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

3. 陕西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00万元，全年执行数299.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计划开展养老护理员职业技术培训和职业能力鉴定，有效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素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

4. 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全年执行数2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暂未发现问题。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

5. 全赠发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丛书和编写赠发老年文化图书及音像制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600万元，全年执行数439.0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73.1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重印赠送2023年养老人才队伍建设系列丛书10本，超1.2万册；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10册；招标出版社出版印刷征集赠送10册书目，5万册；拍摄老年文化系列图书示范片100集；基本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较低，拍摄任务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工作质效，确保未完成目标在2025年全部完成。

6. 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一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60.15万元，全年执行数1106.7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4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智慧民政一体化系统一期平台建设相关工作，保障各业务系统在智慧民政平台上高质效运行，完成项目一期验收任务等，基本完成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总结一起项目实施经验，更好完成项目二期实施。

7. 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民政事业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0万元，全年执行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晚，年内未能完成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申请结转至2025年，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次年完成绩效目标。

8. 省级福彩公益金支持慈善事业标准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万元，全年执行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因预算指标下达时间晚，年内未能完成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申请结转至2025年，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次年完成绩效目标。

省级民政事业发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事业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2.99	802.99	788.6	10	98%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2.99	802.99	788.6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				保障民政综合事业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确保民政服务对象、社会救助各项待遇落实到位，完成社会福利、社会组织、社会事务管理等工作，做好社会福利、慈善管理工作，提高我省民政事业管理能力，更好保障民政服务对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召开会议次数（次）	26	25	4.16	4.16	
			社会组织法人离任审计（次）	60	61	4.17	4.17	
			社会组织和未成年人保护基地运营数（个）	3	3	4.17	4.17	
		质量指标	保障机关日常业务正常开展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31日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会议人员定额（元/人/天）	350	28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民政业务发展水平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民康计划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民康计划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0	700	696.6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00	700	696.6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免费为我省社会福利机构中集中供养、低保家庭、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中的残障患者配置假肢、轮椅、助听器等康复辅助器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免费配置残疾人康复器具（件套）	≥3000	4534	12.5	12.5	
		质量指标	配置辅助器具均能符合合同要求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万元）	700万元	696.66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为我省相关困难群众配置康复辅助器具，提升困难残疾人生活便利度	成效显著	成效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残疾人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养老护理员“千人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29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	300	299.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按计划开展养老护理员职业技术培训和职业能力鉴定，有效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素质。			按计划开展养老护理员职业技术培训和职业能力鉴定，有效提高养老从业人员素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养老护理员培训参训人数 （万人次）	≥12	12.6	12.5	12.5	
		质量指标	培训内容符合养老服务相 关技术标准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12.5	12.5	
		成本指标	线下业务培训人员定额（ 元/人/天）	≤400	3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相关养老从业人员素 质	显著	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80%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重阳节慰问活动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重阳节期间，使用省级福彩公益金200万元，对全省1000名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与部分养老机构进行慰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人数 (人)	1000	1000	12.5	12.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9月	9月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200万元	200万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经济困难高龄老年人， 提高幸福度。	有效	有效	30	30	
	满意度指 标（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被慰问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赠发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丛书和编写赠发老年文化图书及音像制品项目项目
 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赠发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丛书和编写赠发老年文化图书及音像制品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	600	439.03	10	73%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	600	439.03	—	7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重印赠送2023年养老人才队伍建设系列丛书9本，1.2万余册。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10册。招标出版社出版印刷征集赠送10册书目，5万册。拍摄老年文化系列图书示范片150集。				重印赠送2023年养老人才队伍建设系列丛书10本，12788册。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10册。招标出版社出版印刷征集赠送10册书目，5万册。拍摄老年文化系列图书示范片100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重印赠送2023年图书数（万册）	≥1.2	1.27	3.13	3.13	
			征集编写老年图书书目数（册）	10	10	3.13	3.13	
			出版印刷发行老年人图书（万册）	5	5	3.12	3.12	
			视频拍摄制作（集）	150	100	3.12	2.08	按照合同剩余拍摄任务需次年完成。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1月份	12.5	10	按照合同剩余拍摄任务需次年完成。
		成本指标	征集编制老年图书成本（万元/册）	≤8	8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老年人文化生活品质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老年人和机构对图书和影像制品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3.46	

省级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一期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民政一体化平台一期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民政厅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60.15	1160.15	1106.75	10	95%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60.15	1160.15	1106.75	—	95%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智慧民政一体化系统一期平台建设相关工作，保障各业务系统在智慧民政平台上高效运行，完成项目一期验收任务等。			完成智慧民政一体化系统一期平台建设相关工作，保障各业务系统在智慧民政平台上高效运行，完成项目一期验收任务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完成一期系统平台开发和运行（个）	1	1	12.5	12.5	
		质量指标	符合信息化建设标准要求	100%	100%	12.5	12.5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时限	12月底前	11月份	12.5	12.5	
		成本指标	建成后一年期运维免费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政综合信息化建设标准，提升数据整合利用质效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2024年度主管的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等4个省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356723.10万元。

1. 彩票公益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45146万元，全年执行数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尚未完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资金到位较晚，目前各项目还在实施中。下一步改进措施：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快工程进度，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既定目标，形成有效支出，发挥彩票公益金效益，为服务对象提供更加优质的民政服务。

2. 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97872万元，全年执行数978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项目设置的总体绩效目标是完善城乡老年人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完成情况为完成2024年全省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发放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人数与实际发放人数有一定的差距。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预算报送工作，提高预算准确性，减少预算与实际发放人数差距。

3. 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1308.1万元，全年执行数15130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我们聚焦健全完善、迭代升级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以完善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 and 救助帮扶政策为重点，加强政策创制、工作推进和规范管理，着力兜底线、补短板、提质量、促发展，较好完成各项绩效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4.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

算数62397万元，全年执行数6239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2024年，为全省107.1万名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省级残疾人两项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397	62397	6239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397	62397	6239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为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为107.1万名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发放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人数 (万人)	≥62.59	62.6	10	10	
			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数 (万人)	≥44.47	44.5	5	5	
		质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5	5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符合相关规定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按照预算执行要求及时完成资金下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元/人/月)	100	100	5	5	
			重度残疾人 (一级) 护理补贴 (元/人/月)	120	120	5	5	
			重度残疾人 (二级) 护理补贴 (元/人/月)	80	8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收益对象补助政策知晓率	≥90%	90%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对象满意度	≥85%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省级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救助和管理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1308.1	151308.1	151308.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1308.1	151308.1	151308.1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任务，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2. 切实实施好社会保障兜底扶贫行动，有效保障城乡困难群众基本生活。3. 切实保障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权益。4. 认真贯彻落实各项临时救助政策，督促指导各地制定出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实施办法，确保遭遇突发性、临时性生活困难问题的城乡困难群众得到有效救助。5. 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临时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6.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保障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服务对象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开展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质量“大排查、大提升”“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规范服务内容，提升服务质量。修订完善《陕西省临时救助工作规程》，印发《关于健全完善社会救助主动发现机制的通知》，开展“兜底解忧暖民心”等行动。截至2024年12月底，全省共保障城市低保对象8.74万户、14.58万人；保障农村低保对象51.98万户、108.03万人；保障城乡特困人员13.2万人；全年共实施临时救助181.3万人次（含一次性补贴132万人次），保障孤儿3666人（含艾滋病感染儿童18人），保障符合条件事实无人抚养儿童7092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低保政策保障对象	≥100万人	124.9万人	5	5	
			特困人员政策保障对象	≥12万人	13.1万人	5	5	
			实施临时救助	≥40万人次	46.9万人次	5	5	
			孤儿保障数	≥3666人	3666人	5	5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数	≥7092人	7092人	5	5	
		质量指标	低保政策执行率	100%	100%	5	5	
			临时救助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	100%	5	5	
			特困人员救助政策执行到位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社会救助政策实施时效	符合政策规定要求	≤45天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率	100%	100%	15	15	
			保障孤儿合法权益、待遇得到落实	1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	≥85%	92.70%	5	5	
			服务对象满意率	≥85%	99.20%	5	5	
	总分						100	100

省级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							
主管部门	陕西省民政厅			实施单位	省及省以下各级民政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872	97872	9787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7872	97872	978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完善城乡老年人社会保障制度，改善和提高老年人生活状况。			完成2024年老年人生活保健补贴发放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70-79岁老年人数	280万人	282万人	4	4	
			80-89岁老年人数	107.8万人	97.6万人	4	3	预估偏差
			90-99岁老年人数	13.5万人	10.6万人	4	3	预估偏差
			100岁及以上老年人数	2786人	1922人	4	3	预估偏差
		质量指标	按月足额发放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年度发放补贴完成时间	2024年底	2024年底	7	7	
		成本指标	70-79岁老年人数	50元/人/月	100%	5	5	
			80-89岁老年人数	100元/人/月	100%	5	5	
			90-99岁老年人数	200元/人/月	100%	5	5	
			100岁及以上老年人数	300元/人/月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年人生活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补贴老人满意度	≥9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我部门不涉及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4年我部门不涉及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民政厅部门的决算数据反映5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3917499。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310.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12.01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603.88	五、教育支出	35	208.17
六、经营收入	6	3,593.99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5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2,357.8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43.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07.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212.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31.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15,529.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89.0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90.59
总计	30	15,920.25	总计	60	15,920.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31.24	9,522.85		1,603.88	3,593.99		10.53
205	教育支出	208.17	208.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8.17	208.17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17	20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559.43	6,532.44		1,422.50	3,593.99		10.5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584.40	5,579.47					4.94
2080201	行政运行	2,246.26	2,246.26					
2080203	机关服务	109.96	109.9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39.80	139.8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8.11	228.1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860.27	2,855.34					4.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40	460.44		221.9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5	3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71	354.75		143.9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94	73.94		78.01			
20810	社会福利	5,232.63	432.53		1,200.53	3,593.99		5.59
2081003	康复辅具	5,232.63	432.53		1,200.53	3,593.99		5.5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93	270.71		73.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93	270.71		73.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3	153.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57	37.35		73.22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63	7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68	299.52		108.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68	299.52		108.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00	264.84		108.16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	34.68					
229	其他支出	2,212.01	2,212.0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12.01	2,212.0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12.01	2,21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529.66	6,116.28	5,819.40		3,593.99	
205	教育支出	208.17		208.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8.17		208.17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17		20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57.86	5,364.66	3,399.22		3,593.99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82.83	3,043.61	3,339.22			
2080201	行政运行	2,246.26	2,246.26				
2080203	机关服务	109.96	109.9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24.90		124.9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8.69	174.02	54.6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73.02	513.37	3,15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2.40	682.4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5	3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8.71	498.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1.94	151.94				
20810	社会福利	5,232.63	1,638.65			3,593.99	
2081003	康复辅具	5,232.63	1,638.65			3,593.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3.93	343.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3.93	343.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3	153.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0.57	110.5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63	79.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68	407.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68	407.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00	37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	34.68				
229	其他支出	2,212.01		2,212.0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212.01		2,212.0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212.01		2,21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310.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12.0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08.17	208.1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28.11	7,328.1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0.71	270.7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99.52	299.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212.01		2,212.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22.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318.52	8,106.51	2,212.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64.4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68.77	368.7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64.4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687.28	总计	64	10,687.28	8,475.27	2,212.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106.51	4,499.12	3,607.39
205	教育支出	208.17		208.1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8.17		208.17
2050803	培训支出	208.17		20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8.10	3,928.88	3,399.2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6,375.13	3,035.91	3,339.22
2080201	行政运行	2,246.26	2,246.26	
2080203	机关服务	109.96	109.96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24.90		124.9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28.11	173.44	54.67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665.90	506.25	3,159.6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60.44	460.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75	31.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4.75	354.7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3.94	73.94	
20810	社会福利	432.53	432.53	
2081003	康复辅具	432.53	432.5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0		6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1	270.7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1	270.7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3.73	153.7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7.35	37.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9.63	79.63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99.52	299.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99.52	299.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84	264.84	
2210203	购房补贴	34.68	34.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07.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7.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44.71	30201	办公费	46.6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7.80	30202	印刷费	15.2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2.41	30203	咨询费	0.2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24.41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70	30206	电费	0.2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7.65	30207	邮电费	39.0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4.4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76	30209	物业管理费	4.3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	30211	差旅费	65.5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4.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20	30213	维修（护）费	20.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0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3.9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25.43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8.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2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5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21.1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29.1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2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1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9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7.42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6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8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31.24	公用经费合计					567.8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 212. 01	2, 212. 01		2, 212. 01	
229	其他支出		2, 212. 01	2, 212. 01		2, 212. 0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 212. 01	2, 212. 01		2, 212. 0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 212. 01	2, 212. 01		2, 212. 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陕西省民政厅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85.00	20.00	50.00		50.00	15.00	99.01	232.00
决算数	57.60	18.53	30.95		30.95	8.12	99.01	208.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